证券代码:600896 证券简称:退市海医 公告编号:临2022-035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复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2年6月28日进入退市整理期,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22年7月18日。

●目前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了复核申请书以及律师事务所就申请复核事项出具的意见书,但尚未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复核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提交保荐机构就申请复核事项出具的意见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的相关规定,上交所在收到公司提交的复核申请文件之日后的5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受理的决定。

●复核期间,上交所作出的相关决定不停止执行。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0日收到上交所《关于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63号),上交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向上交所提交了复核申请书以及律师事务所就申请复核事项出具的意见书,但尚未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复核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提交保荐机构就申请复核事项出具的意见书。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相关规定,上交所将在收到公司提交的复核申请文件之日后的5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受理的决定。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复核实施办法》第三条规定,复核期间,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的相关决定不停止执行。公司股票于2022年6月28日进入退市整理期,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2022年7月18日。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览海医疗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

汇添富鑫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06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添富鑫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添富鑫裕一年定开债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536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6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汇添富鑫裕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汇添富鑫裕一年定开债发起式A	汇添富鑫裕一年定开债发起式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15362	015363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2】386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2年06月22日 至 2022年06月23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2年06月27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		
份额类别		A类	C类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10,000,000.00	–	5,010,000,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	–	–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5,010,000,000.00	–	5,010,000,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	–	–
	合计	5,010,000,000.00	–	5,010,000,000.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0,000.00	–	10,000,00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20	–	0.2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2年06月27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0.20	10,000,000.00	0.20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0.20	10,000,000.00	0.20	3年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汇添富基金高度重视投资者服务和投资者教育,特此提醒投资者需正确认知基金投资的风险和长期收益,做理性的基金投资人,做明白的基金投资人,享受长期投资的快乐!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28日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自动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6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
基金代码	00024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7月2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本次自动赎回期时间	2022年7月1日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自动赎回期为运作周期内每个自然月的第一个工作日,共1个工作日。本次自动赎回期的时间为2022年7月1日。本基金在自动赎回期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规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自动赎回折算后新增的基金份额。自动赎回期不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主动赎回,亦不接受投资人的申购。

2、本次自动赎回期相关业务说明

在本次自动赎回期,即2022年7月1日收市后,本基金净值将以已实现收益(为正时)为上限,进行基金份额的折算;注册登记机构自动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发起当期折算新增份额的赎回业务;自动赎回期不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主动赎回,亦不接受投资人的申购。

3、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基金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每个自动赎回期,基金管理人将进行基金份额折算,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折算日折算前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的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折算基准日日终未满足折算条件,则该自动赎回期不进行折算。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3 年6月28日的《上海证券报》和2013年7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的《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相关代销机构查阅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8日

关于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自动赎回期折算方案提示性公告

根据《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博时月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在每个自动赎回期,基金管理人将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折算基准日

2022年7月1日为本基金自动赎回期,亦是本基金本次自动赎回期折算的折算基准日。

二、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三、折算方式

折算基准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做出调整,以已实现收益(为正时)为上限折算基金份额,由登记机构自动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发起折算新增份额的赎回业务。

本基金的折算比例 = 折算基准日基金净值 /(折算基准日基金净值—拟强制赎回的金额)

本基金的折算比例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八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折算日折算前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本基金的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风险提示

1、根据《基金合同》,折算基准日日终,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做出调整,以已实现收益(为正时)为上限折算基金份额。若折算基准日日终未满足如上条件,则该自动赎回期不进行折算。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3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22年6月27日下午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2年6月2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开始的时间为2022年6月2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6月27日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越秀区寺右新马路南二街一巷14-20号首层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涂善忠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代表股份650,897,40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6.243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647,311,40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6.044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3,585,99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997%。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外(以下简称"中小股东")合计10人,代表股份3,585,99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99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2、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涂善忠先生、涂文哲先生、全小燕女士、叶劲枫先生、杨国龙先生、黄娅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

(1)选举涂善忠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649,146,9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3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1852%。

表决结果:涂善忠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涂文哲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649,146,9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3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1852%。

表决结果:涂文哲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选举全小燕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649,146,9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3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1852%。

表决结果:全小燕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选举叶劲枫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649,146,9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3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1852%。

表决结果:叶劲枫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选举杨国龙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649,146,9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3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1852%。

表决结果:杨国龙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选举黄娅萍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649,146,9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3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1852%。

表决结果:黄娅萍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二)《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魏杰城先生、谢纯先生、肖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

(1)选举魏杰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649,146,9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3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1852%。

表决结果:魏杰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选举谢纯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649,146,9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3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1852%。

表决结果:谢纯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选举肖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649,146,9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3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1852%。

表决结果:肖健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杨杨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

(1)选举杨杨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649,146,90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3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83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1852%。

表决结果:杨杨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四)《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649,147,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311%;反对1,750,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6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35,89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1963%;反对1,750,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80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五)《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649,147,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311%;反对1,750,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6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35,89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1963%;反对1,750,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80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六)《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649,147,3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311%;反对1,750,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68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835,89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1.1963%;反对1,750,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8.80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七)《关于签署〈郑州高新区市政绿化PPP项目PPP项目合同〉之建设规模调整补充协议的议案》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649,390,2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84%;反对1,507,2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1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078,79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7.9698%;反对1,507,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2.030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五、律师见证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郭伟康律师、张琳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廿八日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4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股份"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17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2年6月27日下午17:00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经过半数以上的董事推举的董事涂善忠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选举涂善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2022年6月27日－2025年6月26日)。

内容详见2022年6月2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选举涂文哲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2022年6月27日－2025年6月26日)。

内容详见2022年6月2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三、审议通过《关于确定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为提高公司董事会的治理效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经全体董事选举同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

1、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主任委员:涂善忠先生

委员:杨国龙先生、魏杰城先生(独立董事)、谢纯先生(独立董事)、肖健先生(独立董事)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魏杰城先生(独立董事)

委员:谢纯先生(独立董事)、肖健先生(独立董事)

3、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谢纯先生(独立董事)

委员:涂文哲先生、肖健先生(独立董事)

4、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肖健先生(独立董事)

委员:杨国龙先生、谢纯先生(独立董事)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2022年6月27日－2025年6月26日)。

内容详见2022年6月2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规定及公司经营工作安排,经董事长和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被提名人进行任职资格审核,董事会决议聘任如下高级管理人员:

杨国龙先生:总裁,任期三年(2022年6月27日－2025年6月26日);

叶劲枫先生:规划设计事业部总裁,任期三年(2022年6月27日－2025年6月26日);

曾杼女士:副总裁,任期三年(2022年6月27日－2025年6月26日);

黄娅萍女士:副总裁,任期三年(2022年6月27日－2025年6月26日);

杨慧女士:财务总监,任期三年(2022年6月27日－2025年6月26日);

郁成先生:副总裁,任期三年(2022年6月27日－2025年6月26日);

刘昕霞女士: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2022年6月27日－2025年6月26日)。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0-87526515

传真:020-87526541

电子邮箱:zhengquanbu@pblandscape.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海安路13号财富世纪广场A1栋33-35楼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为三年,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为3人,没有职工代表,合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独立董事同意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名单,《独立董事关于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内容详见2022年6月2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内部审计工作需要,董事会决议聘请卢歆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任期三年(2022年6月27日－2025年6月26日)。

内容详见2022年6月2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廿八日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5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17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6月27日下午18:00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经过半数以上的监事推举卢歆女士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监事会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2年6月27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杨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经过全体监事讨论和审议,一致同意选举卢歆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2022年6月27日－2025年6月26日)。

内容详见2022年6月2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廿八日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6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股份"或"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和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负责人及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组成人员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涂善忠先生(董事长)、涂文哲先生(副董事长)、全小燕女士、叶劲枫先生、杨国龙先生、黄娅萍女士。

独立董事:魏杰城先生、肖健先生、谢纯先生,其中魏杰城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

二、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情况如下:

1、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主任委员:涂善忠先生

委员:杨国龙先生、魏杰城先生(独立董事)、谢纯先生(独立董事)、肖健先生(独立董事)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魏杰城先生(独立董事)

委员:谢纯先生(独立董事)、肖健先生(独立董事)

3、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谢纯先生(独立董事)

委员:涂文哲先生、肖健先生(独立董事)

4、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肖健先生(独立董事)

委员:杨国龙先生、谢纯先生(独立董事)

三、第五届监事会组成人员情况

监事会主席:卢歆女士

非职工代表监事:杨杨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卢歆女士、郑晓青女士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非职工代表监事及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四、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内审负责人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聘任杨国龙先生为总裁,叶劲枫先生为规划设计事业部总裁,曾杼女士、黄娅萍女士、郁成先生、刘昕霞女士为副总裁,杨慧女士为财务总监,刘昕霞女士为董事会秘书,卢歆女士为内审负责人,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刘昕霞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内审负责人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能力和工作经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其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五、其他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六、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0-87526515

传真:020-87526541

电子邮箱:zhengquanbu@pblandscape.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海安路13号财富世纪广场A1栋33-35楼

七、换届离任人员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黄庆和先生在本次换届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但仍在公司担任首席设计师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黄庆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1,444,914股。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万玲玲女士在本次换届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但仍在公司担任顾问职务,截至本公告日,万玲玲女士持有公司股份3,592,443股。

第四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区锦雄先生在本次换届完成后,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区锦雄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2,368股。

上述届满离任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深圳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以及为公司的健康发展与规范运作所发挥的积极作用表示衷心的感谢!

八、备查文件

1、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5、独立董事关于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廿八日

附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1、涂善忠

男,1960年生,中专学历,风景园林施工工程师。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常务理事,广东园林学会副理事长,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环境艺术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北京林业大学园林学院客座教授。曾荣获"广州市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广州创业30年功勋企业家"荣誉称号,广东园林学会"突出贡献奖"。历任广州市流花湖公园园林科科长、广州市普邦园林配套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执行董事,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涂善忠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公告日,持有本公司410,630,41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2.87%;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2、涂文哲

男,1989年出生,墨尔本大学工程管理硕士,曾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华南二部项目经理,2016年7月起进入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协助董事长参与公司各项事务管理。现任广东省客家青年企业家联合会常务副会长,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涂文哲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涂善忠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日,持有本公司12,880,31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72%;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3、全小燕

女,1959年生,本科学历,风景园林设计高级工程师。1995年设计的《春的脚步》获第二届园艺博览会优秀小苗圃一等奖;1997年设计的《花韵》获第四届园艺博览会优秀小园圃二等奖;2001年设计的《青藻·绿树·流水人家》获第四届中国国际园林花卉博览会综合银奖;2008年作为主要设计人主持设计的《中信东莞森林湖项目》,获中国人居环境评比金牌;2009年作为主要设计人主持设计的《南宁熙园园林景观工程项目》,获2010年广东省风景园林优良样板工程金奖;2015年作为主要设计人参与设计的《三水高富御江南景观设计》获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二等奖;2016年作为主要设计人参与设计的《福州融汇桂湖温泉生态城展示区景观设计》获广州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一等奖。历任广州市流花湖公园副主任、广州市普邦园林配套工程有限公司绿化设计总监兼副经理,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工程师。

全小燕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日,持有本公司3,592,44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20%;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4、叶劲枫

男,1976年生,硕士,毕业于华南农业大学及华南理工大学,园林正高级工程师。1999年本科毕业即加入普邦。任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环境艺术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建筑学会园林景观分会理事、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风景园林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广东园林学会园林规划设计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长期从事于风景园林规划与设计实践及研究工作,多次在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中国勘察设计行业协会等相关学术论坛作专题研究报告。曾负责和参与第十二届中国(南宁)国际园林博览会、深圳前海双提升工程、深圳前海石公园、深圳大脑壳山公园、广州安华汇主题商业MALL、珠海长隆海洋王国、云浮金台山智慧公园、广州长隆酒店、七彩云南欢乐世界等多项大型综合性项目。曾获得多项国家级、省部级等奖项,主要包括国家詹天佑土木工程大奖、第四届(2013)中国环境艺术优秀奖、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工程设计一等奖、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奖二等奖、2017中国(银川)都市景观大赛"城乡环境治理优胜奖"第一名、2017年亚洲都市景观奖范例奖、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一等奖、2020年住建部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三等奖、改革开放40年广东省勘察设计行业"设计之星"、广东省十佳青年风景园林师、广东省杰出工程勘察设计师。历任广州市普邦园林配套工程有限公司设计总监、普邦景观规划设计院副院长、院长,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规划设计事业部总裁。

叶劲枫先生与公司副总裁曾杼女士为夫妻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日,持有本公司4,019,29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22%;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5、杨国龙

男,1977年生,工程硕士和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教授级)。系国家科技评审专家、住建部标准评审专家、广东省住建厅专家库专家、广州重大行政决策论证专家、广东工业大学和广州大学兼职教授。多年来获省部级科学技术奖8项,2012年获得全国城乡建设系统劳动模范荣誉。历任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院长、法定代表人,广东省建工设计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法定代表人。

杨国龙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日,持有本公司1,38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8%;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6、黄娅萍

女,1977年生,本科学历,风景园林设计工程师。历任广州市普邦园林配套工程有限公司园林规划设计院副院长、副总裁,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黄娅萍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日,持有本公司52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3%;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7、魏杰城

男,1969年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广东省税务学校、广东省国家税务局,2000年始担任广州信瑞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所长,2018年至今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工作。从事会计、审计、评估业务等业务,深耕企业的改制、清产核资、内部控制,资本营运等专业领域。发表过"企业逃废债问题浅析"、"我国企业管理层收购问题分析"等论文;受聘于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广州市农业局等专家库财务专家,广东外语外贸大学MPAcc硕士研究生校外实践导师,AIA英国国际会计师。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魏杰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日,未持有公司股份;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8、谢纯

男,1962年出生,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学硕士,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学院副教授,风景园林系副主任,景观教研室主任,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华南理工大学风景园林专业创办负责人,古建园林修缮师,中国规划学会会员;曾任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历史分会副主任;广东风景园林学会理事教育分会副理事长;广东省规划协会风景园林分会理事。主持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项目《广东园林住宅热环境改善技术》,参加国家基金项目《珠三角地区旧城更新研究》;参与编写建筑工业出版社《建筑设计资料集》、《园林建筑小品》、《景观建筑1000例》、《园林建筑规划设计》、《岭南园林》等书籍,在《建筑学报》及其他刊物上发表文章二十余篇,2017年获得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全国优秀风景园林硕士导师称号;广州芳村花园规划设计等工程项目,获得广东省建筑设计三等奖、广州市建筑设计三等奖项,参与工程项目及风景区规划设计等30余项。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纯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日,未持有公司股份;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9、肖健

男,1981年出生,厦门大学金融学博士,2009年7月至今在华南师范大学从事公司金融学的教学与研究工作,曾任广东华南科技资本研究院高级研究员,被广东省生产力促进中心聘为"广东省科技企业资本上市服务专家",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华南理工大学MPAcc校外导师、广东顺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肖健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日,未持有公司股份;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二、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简历

1、卢歆

女,1977年生,本科学历,建筑工程管理工程师。历任广州市普邦园林配套工程有限公司计划合约部经理、投标预结算管理中心总监,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工程事业部副总裁,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审计总监、执行副总裁。

卢歆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2、郑晓青

女,1981年生,本科学历,二级注册建造师,风景园林施工工程师。历任广州市春涛园林建筑有限公司设计师,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集团采控部采购副总监。

郑晓青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日,持有本公司股份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3、杨杨

男,1974年生,本科学历,一级注册建筑师,园林正高级工程师。历任广州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设计师,现任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规划设计事业部副总裁。

杨杨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日,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三、第五届高级管理人员及内审负责人简历

1、杨国龙,现任公司董事、总裁,简历请参见"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2、叶劲枫,现任公司董事、规划设计事业部总裁,简历请参见"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3、曾杼

女,1976年生,硕士,毕业于中山大学岭南学院,风景园林施工高级工程师。历任广州市普邦园林配套工程有限公司景观设计师、总工室副主任、绿化设计总监,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曾杼女士与公司董事叶劲枫先生为夫妻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至公告日,持有本公司2,844,01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16%;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4、黄娅萍,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简历请参见"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5、杨慧

女,1978 年生,英国伯明翰大学会计与金融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CICPA),资深特许公认会计师(FCCA)。历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审计经理助理,广州亦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龙浩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总会计师。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杨慧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6、郁成

男,1987年生,获得中山大学管理学学士学位以及英国爱丁堡大学管理专业硕士学位。2011年9月进入本公司工作,历任计划合约部经理、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投融资总监,现任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四川深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前海普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西藏善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普邦园林(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郁成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7、刘昕霞

女,1989年出生,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刘昕霞女士于2017年10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普邦股份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刘昕霞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监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以下情况:①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⑤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8、卢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审计总监、执行副总裁,简历请参见"第五届监事会成员"。